

证券代码：000902

证券简称：新洋丰

公告编号：2020—055

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3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。应参会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苹女士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1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8月11日